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 新材料分公司	联系人	刘新锋
地理位置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中岳街道东十里铺村6号		
项目名称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新材料分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p>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新材料分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成立于2021年12月27日，注册地位于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中岳街道东十里铺村6号，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p> <p>用人单位有弘鑫和科安恒两个搅拌站，两个搅拌站共用生产人员，用人单位共有23名员工，其中一线16员工，用人单位弘鑫站和科安恒站根据订单交替生产。</p>		
项目负责人	刘素宾		
现场调查人	刘素宾、李涛		
现场调查时间	2024.07.13	用人单位陪同人	刘新锋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刘素宾、方啊照、赵浩麟		
采样、检测 时间	2024.07.16	用人单位陪同人	刘新锋
报告完成日期	2024.08.26	报告编号	DX/JP-ZP240709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噪声。</p> <p>检测结果： 粉尘 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的呼吸性粉尘浓度短时间接触浓度及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噪声 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噪声的8h等效声级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评价结论：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用人单位行业属于“C 制造业—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2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判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为“严重”。</p> <p>建议：</p> <p>（1）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保证在生产过程中职业病防护设施能正常发挥防护作用。</p> <p>（2）监督作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尤其是在高噪声设备巡检的作业人员，严格执行未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上岗作业的制度。</p> <p>（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危害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持续推进职业卫生制度落实、职业卫生培训、职业病危害告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等工作。</p> <p>（4）持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规范开展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完善职业健康检查的内容，对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出现异常的应做妥善处理，对职业禁忌证患者或职业病病人，应以公司红头文件的形式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p> <p>（5）及时将本次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公告。</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p>/</p>
<p>现场影像资料</p>	

